

证券代码：873745

证券简称：瑞风协同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
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以及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仔细阅读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资料，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自身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也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形势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提请董事会将上述方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魏素艳、刘天华、李东方

2025 年 4 月 28 日